

2013 年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提前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根据《关于2013年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的相关内容,由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3年1月11日发行的2013年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3泉州城投债,债券代码:1380011.IB)将于2018年2月12日提前偿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及利息。为保证兑付兑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本金及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3年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3泉州城投债。
- 3、债券代码:1380011.IB。
- 4、发行主体: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17亿元,本期债券已兑付发行总额60%的本金,当前债券本金余额6.80亿元。
- 6、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48%(该利率根据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2.08%确定,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前5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4.4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7、计息期限:自2013年1月11日起至2020年1月10日止。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计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即于2016年1月11日、2017年1月11日、2018年1月11日、2019年1月11日、2020年1月11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个计息年度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9、付息日:2014年至2020年每年的1月11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

截至目前，公司已按期足额偿付了本期债券2014-2018年度的利息。

二、本期债券提前兑付兑息情况

1、提前兑付日：2018年2月12日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3、计息期限：上一付息日至提前兑付日，即2018年1月11日至2018年2月12日，共计

32

天（算头不算尾），逾期部分不另计利息

4、债券面值：40元

5、每百元债券兑付价格=每百元债券兑付净价+每百元债券应计利息

其中：每百元债券兑付净价=41.0000元/百元

每百元债券应计利息=32天/365天×票面利率（6.48%）×每百元债券待偿还本金（40元），
即0.2272元/百元

每百元债券于提前兑付日的兑付价格=41.0000+0.2272=41.2272元/百元

6、银行间托管量：10.20亿元

7、银行间提前兑付量：10.20亿元

8、银行间提前兑付本金金额：（银行间托管量/100）×每百元债券兑付净价
=418,200,000.00元

9、银行间托管量应计利息：（银行间托管量/100）×每百元债券应计利息=2,317,440.00
元

10、银行间提前兑付总额：银行间提前兑付本金金额+银行间托管量应计利息=
420,517,440.00元

11、兑付债权登记日：2018年2月11日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

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城东安吉路金庄街1号

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联系地址：福建省泉州市城东安吉路金庄街金凤屿小区7号楼，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施丽群

电话：0595-28760956

传真：0595-28760989

2、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宝荣

联系人：秦昊

电话：010-88300614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010-88170740 010-88170742

资金部 010-88170208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3年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
之盖章页)

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2月5日